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保存成功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四川省教育考试院 的 办公楼电梯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电梯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三洋电梯（珠海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,599.326219 万元（大写：贰亿肆仟伍佰玖拾玖万叁仟贰佰陆拾贰元壹角玖分），资产总额为 38,025.492703 万元（大写：叁亿捌仟零贰拾伍万肆仟玖佰贰拾柒元叁分）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安达电梯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7 月 22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